**新竹市體育會遠投灘釣磯釣委員會**

 **111年度主委盃遠投灘釣錦標賽**

 **比賽簡章**

一、主旨：為提倡國民正當休閒活動、推廣灘釣釣遊活動，喚起重視自然環境生態保育與維護的觀念，並藉由此次活動聯繫全國釣友之情誼與技術交流，並予實施之。

二、指導單位 : 新竹市體育會

三、主辦單位 : 新竹市體育會遠投灘釣磯釣委員會

四、比賽日期 : 111年9月11日(星期日)上午7時起會場開始受理報到。

五、比賽時間 : 08:00~10:00「採單場比賽時間2小時」。

六、比賽地點 : 新竹市海濱里海濱路240號 幸福沙灣釣場。

七、報名辦法 : 凡愛好海岸灘釣者，皆可報名參加。

 每人收取報名費500元(保險、礦泉水、餐盒)。

 本會委員每人收取報名費300元。

八、報名截止日 : 111年9月4日18:00止。

九、報名繳費地點 :

(一)      新竹市體育會遠投灘釣磯釣委員會(辦事處)

洪文進主委 03-5402456 03-5300177 傳真 : 03-5308861

新竹市西濱路二段600號 E-mail：fld300177@yahoo.com.tw

新竹市東大路三段650號 (南寮釣具) E-mail：vs52101385@yahoo.com.tw LINE ID：0988957363  電話：03-5363770  傳真：03-5363615

(二)      【匯款帳號】以ATM、銀行、郵政匯款繳納，新竹第一信用合作社 代號130帳號 076-004-00026833 戶名-呂錦坤，之後將繳納款單據連同參賽人員

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身份證字號、通訊處、手機電話，再以E-mail、LINE、FB訊息、電話或傳真03-5363615傳至南寮釣具(要傳真請先來電告知)確認完成報名登記。

十、比賽規則 :

(一)     凡已報名參加者，應在當天上午7點以前，自行到達比賽地點向大會完成報到手續，並領取參加選手背號、礦泉水、抽籤分區。

(二)     未宣布開賽之前，嚴禁選手試竿。參賽者可自由在比賽區域內甩竿垂釣、區域內釣點不限，參賽選手越過比賽區或跨區垂釣者，其他選手之違規需當場舉發違規作弊以棄權論。釣具、釣餌自備，限1支釣竿垂釣、釣鉤限「5鉤」(含)以下使用，「釣餌」不限 (紅虫、活蝦、青虫、小卷、沙成、、、、均可使用，禁用管蟲、黑蟲)。

(三)     甩竿時不得用危險的迴轉方式遠投、不得涉水(膝蓋以下)及不得有副手在旁協助。

(四)     選手釣獲之魚先自行保管等比賽時間結束在交給裁判員封袋秤磅，經計算成績後魚獲不再退還。

(五)     成績登錄過程除裁判，選手，其他人員不得接觸魚獲。

(六)     若比賽結束鳴笛時，同時間中魚給予計分，但需於1分鐘內完成起魚。如遇天候情況不佳或其他不可抗拒之因素或一切緊急事故，大會將主動宣布活動暫停或終止，並依據賽事進行情況，大會得以做出比賽結束或延期的決定。

(七)     若違反比賽規則，裁判可給予警告或判定失格。比賽過程禁止飲酒及含有酒精性飲料，違者予以棄權論。

(八)     若有未盡事宜或爭議事項，經反映後由裁判會議裁決，選手不得再異議。

(九)     比賽未開始前不得進場試釣、垃圾不落地、都需要請大家共同遵守。

(十)     選手應絕對服從裁判員之指導和糾舉、如有違規經裁判員說明違規事由並經勸導後，再不服從者以取消比賽資格論、報名費不退還。

十一、賽後所有參賽人員都應參加淨灘清潔活動、以維護海岸之自然和清潔。

十二、成績評定：

比賽魚種以有鱗片魚種為主，(青鱗、土黃)不列入比賽魚種，本次比賽將「採單場比賽時間2小時」採總重量計算成績，魚體長度須超過10公分(含)。

十三、比賽獎項：

(一)  第一名 壹萬元 等值商品。

(二)  第二名 柒千元 等值商品。

(三)  第三名 伍千元 等值商品。

(四)  優勝獎 第四名~第十三名。

(五)  賽後活動會場頒獎發放餐盒。

十四、附 註 :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由主辦單位修正並公佈之。